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06-030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召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无修改提案,也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06年12月23日上午8:30;  
地点:杭州解放路138号航天通信大厦二号楼四楼会议室。  
2.会议召集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3.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15日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主持人:杜尧先生  
6.会议召开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7人,代表股份135358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9%。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出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4338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2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1021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75%。  
其中《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章程》第一百零六条原为:“董事会由十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五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修改为:“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2.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交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203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5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323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46%。  
3.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交的《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大会决定聘请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审计费用控制在90万元以内。

表决结果:同意13203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5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323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46%。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06-031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无修改提案,也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06年12月23日上午8:30;  
地点:杭州解放路138号航天通信大厦二号楼四楼会议室。  
2.会议召集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3.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15日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主持人:杜尧先生  
6.会议召开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7人,代表股份135358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9%。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出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4338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2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1021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75%。  
其中《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章程》第一百零六条原为:“董事会由十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五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修改为:“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2.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交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203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5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323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46%。  
3.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交的《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大会决定聘请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审计费用控制在90万元以内。

表决结果:同意13203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5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323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46%。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06-031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无修改提案,也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06年12月23日上午8:30;  
地点:杭州解放路138号航天通信大厦二号楼四楼会议室。  
2.会议召集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3.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15日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主持人:杜尧先生  
6.会议召开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7人,代表股份135358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9%。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出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4338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2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1021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75%。  
其中《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章程》第一百零六条原为:“董事会由十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五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修改为:“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2.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交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203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5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323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46%。  
3.审议通过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提交的《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大会决定聘请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审计费用控制在90万元以内。

表决结果:同意13203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5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323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46%。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6年12月23日在杭州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杜尧先生主持,经会议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选举杜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选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杜尧、荣忠启、马岳、李国英、项建中5名董事组成,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1名,由董事长杜尧先生担任。

提名委员会委员由黄伟民、荣忠启、吴林松3名董事组成,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1名,由独立董事黄伟民先生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俞安平、陈怀谷、谢树权3名董事组成,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1名,由独立董事俞安平先生担任。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陈怀谷、俞安平、李晓春3名董事组成,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1名,由独立董事陈怀谷先生担任。

三、根据董事长杜尧提名,董事会聘任陈怀谷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叶瑞忠先生为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根据董事长杜尧提名,董事会聘任徐文杰先生、夏建林先生、董卫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徐文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06年11月18日发出了于2007年1月7日召开本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06年11月17日召开本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鉴于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自行召集,并于200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需再行审议,故决定取消2007年1月7日召开本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有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附件二。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有关人员简历  
徐文杰,男,1970年出生,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曾任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经理,浙江汇丰投资管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投资副部长、常务副处长、处长、财务总监、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杭州市上城第十二、十三届人大代表。  
徐文杰,男,1949年出生,大学本科,曾任浙江省服装工业公司副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浙江纺织服装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纪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纪检监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总设计师。

夏建林,男,1905年出生,浙江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杭州人民玻璃厂(杭州人民包装有限公司)技术副科长、技术处处长、高品质部副长、市场销售部经理、技术中心主任、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营业部常务副部长、处长、企业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董卫东,男,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曾任浙江纺织机械器材工业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兔羊毛纺织集团总经理,湖州中汇纺织服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资产运营处处长、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叶瑞忠,男,1970年出生,经济师, MBA,曾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计划处处长、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法律事务部部长。

附件二、独立董事意见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2006年6月5号)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讨论审议了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

一、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徐文杰、徐文杰、董卫东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57条、58条规定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被立案尚未解除的情况。

二、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提名、聘任过程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经了解和了解,徐文杰、徐文杰、董卫东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其所担任的职务,符合聘任条件。

鉴于以上,同意董卫东聘任徐文杰、董卫东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徐文杰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徐文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

独立董事签名:荣忠启、陈怀谷、俞安平、黄伟民

2006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06-032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6年12月23日在杭州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董事长杜尧先生因事未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王建华先生主持,经会议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选举杜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召集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陈鹏飞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2007年1月7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附:职工监事简历

孙巧玲,女,47岁,曾任浙江扬帆造纸厂团委书记,在浙江省轻工行业团工委、人事处任职,曾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人事处处长,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政工处处长,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陈银林,男,51岁,经济师,研究生,曾在第二炮兵学院任教,杭州大学哲学系讲师,曾任中国预防医学技术培训中心办公室主任,本公司法律处处长、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06-034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近期将刊登重大事项公告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于近期刊登重大事项公告,公司股票将于12月26日起停牌,直至重大事项公告刊登后复牌。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关于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根据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工”)与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合同,本所接受航天科工的委托,指派蔡尧亮、汪华、王正平等律师出席航天科工召集的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通信”)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航天通信现行的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航天通信现行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航天科工保证其提交本所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本所律师依据法律意见书出具时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本所律师对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发表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将以将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予以公告,并对法律意见书公开发表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书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文件及本所律师核查,航天科工连续90日以上持有航天通信股份总数的14.16%,目前持有航天通信股份总数的19.15%,不低于10%。

本所律师认为,航天科工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其主体资格合法。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条件  
1.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资料及说明,2006年11月3日航天通信董事会秘书收到航天科工于2006年11月22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并收到部分董事会被选入人的提案。至2006年11月17日,航天科工未收到航天通信董事会对上述提案的书面反馈意见。

2.2006年11月13日,航天通信监事会主席等三名监事收到航天科工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董监事被选入人的提案及航天通信《公司章程》修改草案的提案,至2006年11月22日,航天科工未发发现航天通信监事会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06年5月19日)第3.2.2条关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航天通信董事会秘书签字收到航天科工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请求,应当视为航天通信董事会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8条的规定,董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后10日内(2006年11月13日)向航天科工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航天通信监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上述请求的5日内(2006年11月22日)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航天科工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1.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资料,航天科工于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事项已于2006年12月7日书面通知航天通信董事会,并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0条的规定,航天科工于200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06年12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8条的规定,董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后10日内(2006年11月13日)向航天科工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航天通信监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上述请求的5日内(2006年11月22日)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航天科工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1.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资料,航天科工于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事项已于2006年12月7日书面通知航天通信董事会,并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0条的规定,航天科工于200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06年12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8条的规定,董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后10日内(2006年11月13日)向航天科工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航天通信监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上述请求的5日内(2006年11月22日)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航天科工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1.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资料,航天科工于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事项已于2006年12月7日书面通知航天通信董事会,并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0条的规定,航天科工于200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06年12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8条的规定,董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后10日内(2006年11月13日)向航天科工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航天通信监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上述请求的5日内(2006年11月22日)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航天科工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1.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资料,航天科工于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事项已于2006年12月7日书面通知航天通信董事会,并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0条的规定,航天科工于200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06年12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8条的规定,董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后10日内(2006年11月13日)向航天科工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航天通信监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上述请求的5日内(2006年11月22日)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航天科工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1.根据航天科工提供的资料,航天科工于自行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事项已于2006年12月7日书面通知航天通信董事会,并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0条的规定,航天科工于200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06年12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第48条的规定,董事会未在收到航天科工的上述请求后10日内(20